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 TAO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分派 SING TAO MEDIA HOLDINGS LIMITED 之股份、
減少股本溢價、
減少資本贖回儲備
及
更改名稱**

本公司參照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所發表之公佈。

本公司欣然宣佈減少股本溢價、減少資本贖回儲備、分派、更改名稱及相關之決議案均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本公司參照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所發表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概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欣然宣佈減少股本溢價、減少資本贖回儲備、分派、更改名稱及相關之決議案均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分派

根據分派，星島媒體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即419,619,24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會透過特別中期股息之方式分派予股東(包括海外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當時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一股星島媒體股份。星島媒體股份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概不會就零碎股份向股東作出分派。於分派完成時(預期為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股東不會獲發行任何星島媒體股份之股票。相反而言，星島媒體股份之股票僅會於換股建議成為或宣稱為無條件當日或星島媒體股份登記處收到接納表格當日(以較後者為準)起計10個曆日內發行。

於分派完成後，本公司之業務將為主要持有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加拿大作投資用途之非媒體相關商業或工業物業組成。

更改名稱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Sing Tao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hanghai Ming Yuan Holdings Limited」，惟須待百慕達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各自批准。本公司將於取得百慕達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各自之批准後，另行公佈有關更改名稱及買賣安排之進一步詳情。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曾細忠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九日

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